

转弯盲区导致不幸悲剧 2岁女童在路中间被轿车碾压致死

□记者 张颖 通讯员 杨忠信

轿车转弯时，司机没有看见视觉盲区中的2岁女童，前后轮先后碾压了趴在路上的孩子，最终导致孩子死亡。12月27日14时许，鄞州区古林镇俞家小区内，发生了一起交通事故。莱莱一个人跑到路中间摔倒后，趴在路中还没起身，一辆奔驰轿车正好右转弯过来，先后两次碾压了她，最终莱莱送医院抢救无效后死亡。昨天，鄞州警方向记者通报了这起事故。

女童被轿车碾压了两次

这起事故发生在俞家小区里一排店面房旁的道路上。安装在附近的监控完整地记录下了这起事故发生的过程。

视频画面显示为13时51分41秒时，莱莱与外婆一起在道路中行走。20秒后，二人就在一家店面房前探头驻足。

一分钟后，外婆缓慢走入店面房，留莱莱在店旁。过了一会，莱莱一个人出现在画面中，跑到路中间不小心摔倒了。

此时为13时55分51秒。接下来的10秒，小女孩都没能起来，一直维持着趴姿，而一辆黑色奔驰车右转弯出现了。

司机并未发现趴在路上的莱莱，在13时56分05秒，车辆右前轮将小女童卷入。当时，司机似乎还未意识到车辆碾压到孩子，在稍作停顿后又向前行驶了几米。随后，司机才有所感觉，下车后在车尾部发

现了被碾压的莱莱。

现场知情人称，孩子当时就已经气息微弱。

事发后，小区居民陈先生立即报了警。他告诉记者，当时的情况是莱莱一个人在路边，也不知道孩子怎么就跑到道路中间了。

对于悲剧的发生，陈先生觉得惋惜。他称，这种孩子自己在马路上跑来跑去的照顾方式在小区有不少，只是没想到事故会这么突然发生。

“小区内与莱莱年岁差不多的孩童很多，多为暂住在此的外来务工人员的子女。平日里，这些孩子都是在小区里随意奔跑玩耍，其家长看管并不谨慎。”

陈先生认为，事发道路是车辆进出小区的必经之路，虽然平时车流量不多，但依旧存在安全隐患。“店面房比较突出，道路也不是很宽敞，车辆在转弯时候盲区比较大。”

转弯盲区导致悲剧发生

经过交警询问，司机表示当时他确实没看到路上有小女孩趴着，前轮碾到的时候，他感觉有点，但又觉得软乎乎的，一下子没反应过来，直到又开了几米，才觉得可能是碾到什么东西了，于是就赶紧下车查看。

目前，鄞州交警部门正在就此事故进行调查。

据了解，被碾的莱莱来自重庆。其母在镇海区工作，育有两女，10岁的大女儿跟随前夫生活，而2岁的莱莱则跟随外婆住在古林。

鄞州交警部门提醒，类似孩童疏于看管，遭盲

区转弯、倒车等撞击致死的事件近年来在国内常发，家长一定要加强在外对孩子的照看，尽量远离车辆常行驶区域，而司机转弯时一定要多注意观察路面情况。

据了解，小型车在转弯时最多产生0.6米的“内轮差”，而大型车则达1.5米至2米。而内轮差是车辆在转弯时，前内轮转弯半径与后内轮转弯半径之差，这个区域是司机视线的盲区，若稍不注意，极易发生意外。这起事故中，奔驰车的司机就是没看见视线盲区中的小女孩才导致的。



①奔驰轿车正在右转弯。

②轿车碾过小女孩的瞬间。

由警方提供视频截图

江东区2013年度经济适用住房售后余房补选有关事项的公告

根据市区经济适用住房政策有关规定，现将江东区2013年度经济适用住房售后余房补选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售后余房补选对象

江东区2013年度经济适用住房未准购的核准家庭，即江东区准购分数线(56分)以下的核准家庭(具体信息可登录网站http://www.nbjdjs.gov.cn查询)。

二、售后余房补选方法

(一)2013年度经济适用住房未准购的核准家庭由申请人持本人身份证向户籍所在地街道受理点提出书面申请。

(二)区住房保障中心对要求参加售后余房补选并填写书面申请的核准家庭按分数高低排序，根据售后余房数量划定售后余房准购分数线，排序在前的确定为售后余房准购对象(当最后分数并列且申请售后余房补选的家庭数量大于售后余房数量时，以公开摇号或抽签方式确定售后余房准购对象)。

(三)对售后余房准购对象进行网上公示，公示10天内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由区住房保障中心签发《售后余房准购证》。售后余房准购对象确定后，根据售后余房准购证号码以公开摇号或抽签方式确定售后余房补选房顺序号。

(四)售后余房准购对象持《售后余房准购证》、《补选选房顺序号》、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的销售中心办理补选选房手续。

三、售后余房情况

序号	小区名称	余房地点	余房数量	销售均价(元/m²)	余房类别
1	和顺家园	鄞州陈婆渡	80	5651	区级，期房
2	合 计		80		

售后余房房源清单可登录网站http://www.nbjdjs.gov.cn进行查询。

四、售后余房补选申请时间

自2015年1月5日起至2015年1月6日止(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30)，逾期视作放弃补选。

五、受理地点

售后余房补选对象请到户籍所在地街道受理点提出书面申请，具体地点：

受理单位	受理地址	咨询电话
东郊街道	东郊街道社会保障与救助站(宁穿路232号)	87736919
福明街道	福明街道社区服务中心服务大厅(宁穿路979号)	87931375
白鹤街道	白鹤街道社区服务中心二楼住房保障窗口(黄鹂新村32号)	87872605
百丈街道	百丈街道社会服务管理中心一楼大厅(潜龙巷26号)	87706291
东胜街道	东胜街道社区服务中心一楼大厅(大河巷66号)	87730821
明楼街道	明楼街道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大厅(曙光北路218弄3号)	87792687
东柳街道	东柳街道社区服务中心一楼大厅(锦苑西巷68号)	55017007

六、详细情况请到各受理地点咨询，或登录网站http://www.nbjdjs.gov.cn《江东区2013年度经济适用住房申购专区》进行查询，也可拨打以下电话咨询：

江东区住房保障中心联系电话：87058735

经评分排序确定为售后余房准购家庭后放弃购房，视同放弃一次。

特此公告

江东区住房保障中心